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90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商业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及子公司可滚动使用。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大额存单或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2 年 10 月 27 日，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公司日常资金运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以上资金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总经理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公司日常资金运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适时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大额存单或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总经理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内。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情况概述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管理目的

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运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用于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大额存单或结构性存款，可进一步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收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投资额度和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以上资金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四）投资品种

投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大额存单或结构性存款。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公司及子公司拟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大额存单或结构性存款，该类产品的投资风险小，处于公司风险可承受和控制范围之内。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

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9,261.60	411,603.80
负债总额	55,537.98	75,569.27
资产净额	333,723.62	336,034.52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2 年 1 月 1 日—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50.77	-10,834.48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亦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运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对本次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运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大额存单或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

民币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三）监事会意见

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运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大额存单或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因此，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特此公告。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